

党员干部学习培训推荐用书

纪检监察干部系列



谈谈党的原则

TAN TAN DANG DE YUAN ZE

兴华智源管理科学研究院
《组织部长参阅》编辑部

谈谈党的原则

周永学 编著

中国 北京

兴华智源管理科学研究院

《组织部长参阅》编辑部

责任编辑：吴佳蓉

版式设计：一 木

责任校对：张 炎

封面设计：赵楚楚

谈谈党的原则

TANTAN DANGDEYUANZE

组织编撰：《组织部长参阅》编辑部

编 者：周永学

出 版：兴华智源管理科学研究院

通讯地址：北京91-019信箱 邮编：100091

开 本：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9

字 数：138千字

版 次：2011年3月第1版

印 次：2011年8月北京第2次印刷

定 价：22.00元

目 录

引 言 坚持原则性与灵活性的高度统一·····	(1)
第一章 民主集中制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	(12)
一、“民主集中制”的内涵·····	(12)
二、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的重要性·····	(16)
三、民主集中制原则应当成为“党内大法”·····	(20)
第二章 党的四项基本原则·····	(23)
一、四项基本原则的提出·····	(23)
二、四项基本原则是立国之本·····	(25)
三、新时期如何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27)
第三章 “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的原则·····	(31)
一、为什么要坚持“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的原则·····	(31)
二、“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的原则的具体要求·····	(33)

三、正确处理当前一些利益关系问题·····	(35)
第四章 “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原则·····	(38)
一、“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原则的具体内容·····	(38)
二、为什么要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原则·····	(40)
三、如何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原则·····	(42)
第五章 “实事求是”的原则·····	(46)
一、“实事求是”原则的提出·····	(46)
二、坚持“实事求是”原则的重要性·····	(48)
三、“实事求是”是共产党人的道德操守·····	(51)
四、如何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	(55)
第六章 “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	(59)
一、“理论联系实际”原则的科学内涵·····	(59)
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	(62)
三、如何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	(64)
第七章 “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原则·····	(66)
一、“批评与自我批评”原则的重要性·····	(66)

二、当前批评与自我批评淡化的原因分析·····	(68)
三、如何坚持“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原则·····	(70)
 第八章 干部选拔任用的基本原则·····	(72)
一、干部选任的基本原则·····	(73)
二、目前干部选任工作中的一些误区·····	(74)
三、正确认识干部标准·····	(75)
四、干部选拔任用贵在坚持原则·····	(78)
 第九章 “思想建党”的原则·····	(81)
一、“思想建党”原则的提出、丰富和发展·····	(81)
二、思想建党的历程、经验教训及启示·····	(86)
三、坚定理想信念是当前思想建党的首要任务·····	(91)
 第十章 “依法执政”的原则·····	(95)
一、“依法执政”的科学内涵·····	(95)
二、坚持“依法执政”原则的重要意义·····	(97)
三、如何坚持“依法执政”的原则·····	(101)

第十一章 “党的纪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	(105)
一、为什么要坚持“党的纪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	(105)
二、党的纪律的具体内容·····	(106)
三、共产党员必须严格遵守党的纪律·····	(109)
第十二章 党的作风建设的原则·····	(113)
一、作风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113)
二、必须坚持保持党与人民群众血肉联系的原则·····	(115)
三、如何保持党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117)
第十三章 党的制度建设的原则·····	(119)
一、党的制度建设的含义和主要内容·····	(119)
二、党的制度建设中应当坚持的基本原则·····	(120)
三、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党的制度建设·····	(123)
第十四章 党的反腐倡廉建设的原则·····	(129)
一、“反腐倡廉建设”的提出、内容及要求·····	(129)
二、反腐倡廉建设与其他四大建设的关系·····	(132)
三、反腐倡廉建设应该坚持的基本原则·····	(133)

引 言

坚持原则性与灵活性的高度统一

什么是原则呢？《新编现代汉语词典》将“原则”一词解释为“说话或行事所依据的法则或标准。”显然，“原则”乃法则、规则、守则、通则、准则的同义语。“原则”就是无一例外地、不折不扣地严格执行和必须遵守的依据和标准。“原则”是事物的本质，是事物的原生规则，是我们观察问题、处理问题的准则。“原则”是从自然界和人类历史中抽象出来的，只有正确反映事物的客观规律的原则才是正确的。因此，对于原则必须坚持，这样才能顺应事物发展的规律、保证正确的方向。

坚持原则是我们做好工作的基本规范。只有认真坚持原则，才能做好工作，做对工作。所以我们强调，凡事都要讲原则。但形势是不断发展变化的，我们在工作中所面临的问题是各种不同类型的，这就需要在坚持原则的基础上灵活多样地开展工作。因此，我们党在谈到原则问题时，总是强调要把“原则性”和“灵活性”完美地结合起来。原则性是指规章制度、法律法规和基本规律，灵活性是指处理问题的方式方法、艺术性。两者看似矛盾，却是可以而且必须进行完美结合的。

能否在实际工作中把握“原则性与灵活性的统一”，体现着工作艺术和方法，也体现着能力和素养。现实生活中，我们可以看到，有些人

原则性很强，但缺少必要的变通，也就是说，灵活性不够，结果往往使自己陷入苦恼；还有一些人，说话办事很灵活，八面玲珑，但缺乏原则，往往犯这样或那样的错误。可见，应该正确处理好“原则性”与“灵活性”这对矛盾。怎么处理呢？关键是要有辩证思维，善于抓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要能“牵住牛鼻子”。比如，在完成具体工作任务过程中，要熟悉上级的方针政策和指示精神，如果不懂得上级原则性要求是什么，也就不可能知道主要应该抓什么，不仅丧失工作的原则性，灵活性也不可能把握得好。

坚持原则性与灵活性统一，本身就体现了辩证思维。这要求我们，要用全面的、联系的、发展的观点看问题。比如，我们在思想政治建设中强调原则性，但有些人就一味强调奉献精神、艰苦奋斗，对党员的物质需求持回避的态度。这就是原则性有余、灵活性不够。牢牢把握共产党员的牺牲奉献精神这一原则性问题是正确的，要理直气壮地讲好这一道理。但是仅仅有原则性是不够的，坚持物质利益原则，给予生活上的关怀，帮助解决实际困难等，同样也是不可缺少的，因为人的精神离不开一定的物质基础和条件。这种情况下，就要在坚持牺牲奉献精神这一原则的同时，注重改善物质条件、满足党员合理需求、帮助克服实际困难。只有在这些方面注意灵活性，强化牺牲奉献精神才能有效得到贯彻和落实。

这里，让我们借助一些资料，回顾分析一下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在这个问题上表现出来的高超艺术，从而加深对“原则性与灵活性的统一”的理解。

首先，让我们通过回顾分析毛泽东处理西藏问题时的政策和策略，来体会一下“原则性与灵活性的统一”。

大家知道，新中国成立后，大陆最晚解放的西藏，问题特别突出。

它地域辽阔，交通运输极为不便，自然环境异常，社会历史情况特殊，民族宗教问题突出，内有封建农奴制度的桎梏，外有帝国主义的羁绊，又有较深的民族隔阂和西藏内部的不团结，各种矛盾错综复杂。西藏工作不仅艰苦，而且“斗争最复杂、最尖锐”。因而毛泽东关于西藏工作的指示是比较多的，在这些指示中提出了解决西藏问题的重大方针和政策，如“进军西藏宜早不宜迟”，“和平解放西藏”，“西藏现行政治制度不予变更”，“进军西藏，不吃地方”，一面进军，一面修路，“慎重稳进”，搞好上层统战工作，“六年不改”。“边平叛边改革”，“对农奴主及其代理人实行赎买政策”，“稳定发展个体所有制和个体经济”等。毛泽东解决西藏问题的构想和布局，从来都是从全局着眼，以广阔的国际国内政治舞台和深远的社会历史背景作为观察和处理问题的出发点。他的众多指示涉及西藏革命、建设的诸方面，既丰富又具体，并根据不同的时空条件，采取灵活机动的多种政策和策略。有些看来好像仅仅是一些细枝末节，但都同他那宏伟壮阔的战略相联系。

毛泽东作为一代雄才大略的政治家，在中国革命的进程中，处处都显示出他那气吞八荒、囊括四海、只争朝夕的伟大胆识和气魄。特别是在中国革命一些生死攸关的问题上，他常常以历史的大手笔，大刀阔斧地推进中国革命的进程。然而，唯独在西藏问题上，他显得慎之又慎，正像他所表示：“我对西藏的事情非常谨慎。”他在处理西藏的各种问题时，还表现得特别温和、特别宽容，特别耐心。许多事情宁可不做，也不强求，只要不是根本原则问题，都可让步，能妥协的尽量妥协。这从另一个侧面表现了他的实事求是精神以及原则性与灵活性的高度统一，因而取得了特别巨大的成功。

毛泽东经过深思熟虑，一针见血地指出，西藏“是处在一个完全不同的民族地区”，从本身的环境和政治、经济、文化到与祖国的关系

及帝国主义的影响，都有很大的特殊性，而且这些又都和民族、宗教问题交织在一起。西藏工作一旦发生偏差，不但历史遗留的问题解决不了，还会造成新的隔阂，给国外敌对势力以挑拨离间的口实，增加西藏革命和建设的难度。因此，毛泽东着重指出“在西藏考虑任何问题，首先要想到民族和宗教这两件大事，一切工作必须慎重稳进。”他对西藏问题十分关注，在较长一段时间内，特别是50年代，事无巨细，每必躬亲。他对在西藏工作的同志要求极严，发现有不当之处，立即纠正。如1952年4月，他为中央起草的给西南局的复电中指出：同意西南局的意见，拉萨骚乱事件由中央直接处理；中央并决定嗣后关于我方与藏方发生的政治、军事、外交、贸易、宗教、文化等交涉、商谈和处理事件，均集中由中央解决；西藏工委凡关于与藏方发生交涉事件及对印度、尼泊尔等国的外交事件，均应每事报告请示，方能办理。电报中对在拉萨创办拉萨小学一事西藏工委事先没有向中央报告请示，给予批评。同年12月，又对西藏工委成立农牧部只报西南局而未向中央报告，给予批评。毛泽东严肃指出：“必须认识藏族问题的极端严重性，必须应付恰当，不能和处理寻常关系一样看待。”还指出：“你们和西藏人相关的各项工作，每项均须事前报告中央，经过批准，然后执行。”毛泽东把处理西藏问题的权力集中到中央，并规定严格的请示报告制度，使我们在极其复杂艰难的环境中得以少犯这样那样的错误，保证了西藏工作能够沿着正确的道路前进。

毛泽东对西藏的历史和现实十分明了，他从西藏的实际出发，制定了一系列特殊的方针政策，采取了一系列既原则又灵活的措施，是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主义解决民族问题的一个成功范例。也正是因为毛泽东在西藏问题上作出的非同寻常的努力和付出的大量心血，因而赢得了西藏人民的衷心爱戴。

谈到“原则性与灵活性的统一”，我们还会自然而然地想起周恩来。作为大国总理，“原则性与灵活性的高度统一”历来是周恩来为人处事的活的灵魂。古人云：“善将者，其坚不可折，其柔不可卷”，“凡为将者，当以刚柔相济”。领导者既要坚持原则性，又要强调灵活性，做到二者的有机统一。离开原则性，会丧失立场；离开灵活性，会导致教条和凝滞。周恩来在做具体工作时，既坚持原则的坚定性，又重视策略的灵活性，还讲求方法的多样性。原则坚定，策略灵活，行所当行，止所当止，寓刚于柔，刚柔相济，达到出神入化的境界。

杨尚昆在一篇回忆文章中谈到：周恩来一生经历了无数政治风浪，处理过许多复杂事件，具有高超的领导艺术和丰富的斗争经验。当我们党处于重大事件的历史关头时，他坚持革命的原则性和灵活性的统一，化险为夷，以必要的让步换取大局的重新稳定；当党内意见出现严重分歧的情况时，他努力维护党的团结，求同存异，带头作自我批评，主动承担责任，避免党内出现分裂；当毛泽东晚年犯了严重错误、导致全局性灾难时，他权衡轻重，相忍为党，置个人的毁誉得失于度外，利用手中还保持的权力，相机挽回损失。寓刚于柔，融韧于忍，柔在外，刚藏内，勇于所当勇，退于所当退，这正是恩来大智大勇的品质修养。

长征途中，红一方面军和红四方面军两大主力在四川懋功胜利会师。张国焘提出改组中革军委和总司令部，企图由他担任中革军委主席。处在党和红军有可能发生分裂的危难之际，周恩来与毛泽东等人商量后，主动提出让出自己红军总政委一职，打消张国焘担任中革军委主席的念头。决定作出后，周恩来又多次找张国焘谈话，终于使张国焘接受了党中央的决定。这样，为党中央有效地反对张国焘右倾分裂主义创造了有利条件。周恩来在这场斗争中，表现出高度的原则性和灵活性。

国共和谈，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是周恩来坚持“原则性与灵活

性统一”的光辉典范。在指导思想上，他认为由于日本的侵略，引起国内矛盾的变化。在诸多矛盾中，中华民族与日本帝国主义的矛盾是主要矛盾，国共合作，共同抗日，这是大原则，必须坚持。那么，国共合作有无可能呢？周恩来认为，由于日本的侵略，危及中华民族的生存，全国人民要求抗日；又由于日本的侵略严重损害了蒋介石所代表的江浙财团的自身利益，必须抗日；还由于日本的侵略危及美英等帝国主义的在华利益，也希望蒋介石抗日。这样一来，国共合作，共同抗日是可能的。所以，在1936年8月的政治局会议上，周恩来适时地提出了放弃原有的抗日必反蒋的口号，变“反蒋抗日”为“逼蒋抗日”的主张，得到了会议的认同。这是一个重大的策略变化。对于蒋介石本人，周恩来做了精辟的分析，认为蒋介石是一个极其复杂的人物，大革命时期他是个假左派，“4.12”反革命政变，他又成为沾满共产党人鲜血的刽子手。他有民族意识，但又坚持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所以，周恩来在1939年8月一次报告中说：蒋的思想基本上是反共的，实际政策也是限共反共。蒋也有另一个特点，就是承认现实，只要现实对他有利，也能影响他改变一些办法，但阶级本性不会改变。因此，周恩来建议中央对蒋介石的政策应为：在他困难时援助他，在他蛮横时拒绝他；诚恳地批评，具体地建议；影响他左右的进步分子，反对那些落后分子；经过抗战将领及有正义感的元老造成进步的集团来影响他。

谈判中，在原则问题上周恩来针对相对，据理力争，但在策略上又机动灵活，有退有进。在关于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谈判中，周恩来提出了谈判的五项原则。既包括了主动的让步：服从三民主义，苏维埃、土地政策的改变，红军的改变；也包括了必须坚持的原则：党、军队、边区等独立平等的地位。这个方案充分体现了周恩来原则的坚定性与策略灵活性相统一的协调艺术。谈判中要解决的实际问题很多，有大

小之分，轻重缓急之别。周恩来分清主次，区别对待，尽量使之达成协议：有分歧的、一时解决不了，就暂时放一放，留待条件成熟时再解决；对于具体问题，先易后难，能定的马上定下来，使之有结果；非原则问题，适当做些让步，不一厢情愿。如军队问题、红军改编为八路军、新四军问题达成了协议。但对设不设总部问题，争议很大，蒋介石要统一指挥，我方没有同意。当国民党提出苛刻条件进行压迫时，周恩来总是严正拒绝，毫不拖泥带水，以打消对方的幻想；而对于不损害根本利益的问题，也做一定的让步和妥协。这样，有争有让，有进有退，既不丧失原则立场，又能使谈判成功。

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我国经济建设开始出现急躁冒进的倾向。1956年，周恩来和陈云等提出既反保守又反冒进、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方针。然而这一正确的方针却受到一系列错误的批评。周恩来、陈云、先念等人精神的紧张和心情的沉痛是可想而知的。尽管后来“大跃进”带来大倒退的历史事实证明，反冒进是正确的，批评反冒进是错误的，但是周恩来却不急于争辩，他主动承担责任，不断地作检讨，在很大程度上缓和了紧张气氛。

周恩来曾多次讲过，他天性富于调和。但他所说的“调和”，决不是那种无原则的“和稀泥”。在党内斗争中，有时就需要善于调解矛盾，精心维护团结。过去，由于“左”的思想干扰，一讲调和、折衷，似乎都带有贬义，其实这是一种误解。世间的矛盾有对抗性的，也有非对抗性的。党内矛盾主要是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大多表现为意见不同、认识分歧，对这样的问题，完全应当采取调解的方式来解决。周恩来对待和处理党内矛盾，从不整人，不以势压人，而是因势利导，求同存异，必要时采取折衷方案，适当妥协，使矛盾得到化解，为维护党的团结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据杨尚昆回忆：1965年11月19日，在中央已决定调他到广东省委工作后，他去周恩来办公室告别。这以前，得到毛泽东支持的《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在上海《文汇报》发表，在中央和地方引起了许多猜测和不安，不知道又要搞什么运动，大有山雨欲来风满楼之势。在这种紧张气氛下，杨尚昆曾激动地对周恩来说：“照目前的事态发展下去，可能将来要处分我，甚至开除我的党籍。”当时，周恩来两眼一直盯着杨尚昆，默默无语，然后才严肃地说：“不至于如此，你放心！”看来，他当时并没有完全意识到他今后要面对的将是一种怎样的艰难局面。“文化大革命”还是那样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地来到了。

周恩来被动地卷入这场给党和国家造成严重后果的深重灾难之中。在那个动乱的年代里，他以“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的献身精神，选择了一条比拍案而起更为复杂艰难的迂回斗争的道路，同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巧妙周旋，躲过一次又一次明枪暗箭，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维系党和国家机器的继续运转，千方百计地保护了一大批党内外人士。“文革”初期，周恩来因势利导，力图把无政府思潮所造成的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9·13”事件后，他抓住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有利时机，在毛泽东的支持下，解放大批党内外干部，促成邓小平复出。他提出整顿和加强企业管理的几项措施，避免严重经济困难局面的出现。他协助毛泽东一起打开外交工作的新局面，恢复了我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他抱病前往长沙，同毛泽东商定人大和国务院的人事安排，挫败了“四人帮”组阁阴谋。他告诫叶剑英：“要注意斗争方式，大权不能落在他们手里。”他在四届人大会议上，重新提出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宏伟目标，等等。

“文化大革命”是毛泽东错误发动的一场长时期的、全局性的内乱。在当时的特殊环境中，无论哪一位党和国家领导人，都无法站出来公开

反对。当其他老一辈革命家一个个被打倒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就把斗争的矛头直指周恩来，视他为篡党夺权的最大障碍。周恩来几乎处在孤立无援的逆境中，他必须首先保住手中那部分被觊觎的权力，只有保住自己作为党和国家重要领导人的地位，才能实现他所要做的事情。他忍辱负重，委曲求全，讲过一些违心的话，做过一些违心的事，甚至说过错话，办过错事，都是可以理解的。陈云曾经说过：“没有周恩来同志，‘文化大革命’的后果不堪设想。”从这个意义上讲，我们还有什么理由来指责周恩来当时的所作所为呢？！毕竟，历史留给他回旋的余地太小了。而在这样有限的时空中，他献出了全部的心血、智慧和忠诚。邓小平曾经说过：“我们这些人都下去了，幸好保住了他。”这句话充分表达了面对周恩来这一巨大历史功绩的心情。堪以告慰的是，周恩来在“文革”中千方百计地保护下来的一大批战友和同志，继承了以毛泽东为代表的共产党人的未竟事业，开创了改革开放的历史新时期！

纵观周恩来的领导实践，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他在具体工作中，既能够坚持原则，又善于机动灵活。以其坚如钢、韧如丝、厉如针、韬如海的政治谋略，寓刚于柔，刚柔相济，斗智斗勇，化解矛盾，他的领导艺术也达到了完美的境界。

最后，让我们通过邓小平在中英两国关于香港问题的谈判中表现出的政治智慧，来体会其“原则性与灵活性的统一”。

当年，在中英两国关于香港问题的谈判过程中，被毛泽东风趣地誉为“钢铁公司”的邓小平，其坚持主权原则毫不妥协的强硬风格表现得酣畅淋漓。没有邓小平的坚定不移的原则立场，步步为营的英国人不会轻而易举退却的。

中英香港问题谈判的前七轮当中，在邓小平的领导下，使得英国政府终于认识到他们希望以“主权换治权”的愿望是不可行的。但这并

不意味着中英谈判就此一帆风顺了。

第七轮后的谈判涉及以下几个重要问题：

中央和地方的关系问题。中方提出的协议文件草案中明确讲，香港特别行政区直接隶属于中国中央政府。英国方面竟然要求删掉。我们说，香港不隶属于中国中央政府，难道还隶属于大英帝国政府吗？不行，一定不能删掉！英方还说要在 1997 年 6 月 30 日把香港政治、行政管理权直接交给特区政府，想绕开中央人民政府，来个“私相授受”。我们强调，香港是英国从中国手中抢走的，按照中英协议，理所当然地要交还给中国政府，决不能绕过中央政府，英方一定要把香港政治、行政管理权先交还给中国中央政府！

外交问题。中方主张，香港是中国的一个地区，凡是和中国建交的国家都可以在香港设立总领馆或领事馆，但不能设大使馆。英方却不同意，要求在香港设高级专员公署。我们强调：将来的香港，只是中国的一个特区，中国的首都在北京，不在香港！后来，英方看这招也不行，只好同意在香港设总领馆。

特区政府的官员问题。这个问题在拟定 12 条基本方针的时候，没有完全讲清楚。后来中共中央政治局讨论后认为，应该讲清楚，可以保留一些外国人当港府顾问或者低级官员，但港府主要官员必须由在香港有长期居留权的中国人担任。这些“主要官员”指的是特区政府的司长级别的官员。这才能体现香港的回归，要不然还是外国人统治啊！英方就想改这个东西，谈判中要求规定外籍人士可以担任港府行政的高级职员，即司长级官员。我们说这个不行，如果那样的话就等于除了特首是中国人之外，其他的高级职员还是英国人，照样是英国管治，那不是又跟你们撒切尔夫人的“主权换治权”一样了吗？我们把英国人的无理要求打了回去。